

中国共产党宁陕县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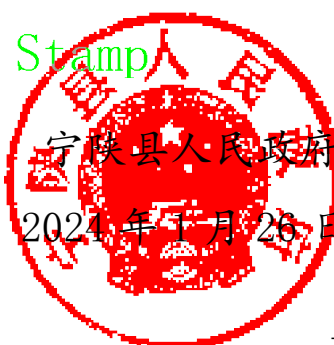
宁字〔2024〕10号

签发人：周锦政

中共宁陕县委 宁陕县人民政府 关于报送《宁陕县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总结》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现将《宁陕县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随文报来，
请审阅。



宁陕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3 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以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为抓手，健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机制体制，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法治环境。现将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总结如下：

一、压实法治建设责任，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

一是强化领导责任。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明确党委（党组）书记与行政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法治建设任务第一责任人亲自安排、亲自部署，定期开展述法评议，并将履职情况纳入对领导个人考核内容，使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政治和组织保障。二是加强统筹谋划。县委书记先后 14 次深入政法各部门走访调研，全力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履职。召开县委常委会、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组织镇和部门党委（党组）书记述法点评专题会议，审定印发《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宁陕县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工作要点》。县长坚持

对法治政府建设重要工作亲自安排、亲自部署，先后 4 次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审定印发《宁陕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机制》《2023 年度宁陕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成立首届县政府法律咨询委员会，聘请 19 名委员根据工作需要参与政府涉法事务和列席政府重要会议，为政府决策提供法治参考。**三是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严格对标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指标体系，认真对标补短，细化责任分工，压实部门责任，及时全面上传各项印证资料，主动配合第三方测评、省委依法治省办实地评估，经过三年的持续发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获得命名，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强化思想武装，不断提升干部法治素养

一是加强法治理论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历次会议上的讲话、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纳入县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第一议题”，常态化开展法制学习，全县领导干部法治水平显著提升。**二是强化法治能力培训。**制定年度科级领导和后备干部培训计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相关法律法规纳入科级领导、中青年干部培训班重点培训内容，组织全县 739 名科级领导和后备干部参加国家工作人员线上学法用法考试。邀请安康铁路运输法院员额法官、资深律师对执法部门（镇）行政主要领导和执法业务分管领导共计 80 余人进行行政复议及法治思维与依法行政专题培训，着力提升科级领导

和后备干部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三是**深入普法教育宣传。制定“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单位年度履职报告评议办法”，发布年度重点普法目录、年度重要时间节点法治宣传活动目录，将普法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单位；以源于百姓身边的真实案例为题材，融入百姓日常生活法律知识，制作成普法微视频，通过县电视台、“法治宁陕”微信公众号等媒介进行广泛普法宣传，提升基本法律常识社会知晓率、普及率。

三、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编制并公布《宁陕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版），扩大告知承诺、容缺受理范围，全县共受理行政许可事项5389件，审批时限及材料压缩精简40%以上；秉承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理念，编制公布《宁陕县政务服务中心进驻事项清单》（2023年版），对事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除因涉密、国家安全和受场地限制的149项事项外，1503项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入驻大厅办理，入驻率达100%，实现了“进一家门”办成所有事的目标。**二是**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市场监管“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制度，完善“两库”建设，全年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54次，抽取检查对象331户；在不同行业领域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18次，随机抽取检查对象54户。**三是**全面营造公平公正市场环境。按照“四个最严”的监管要求，严厉打击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违法行为，2023年度共立案查处市场监管类行政处罚案件64件，

累计罚没款 9.13 万元。围绕“提振消费信心 共享放心消费”为宣传主题，销毁假冒伪劣商品货值 8 万余元。接待消费者来电来访咨询 35 次，受理消费者 12315 投诉举报和 12345 工单转办共 228 件，办结 228 件，办结率 100%，举报核查率 100%。

四、完善制度机制，政府行政决策民主科学合法

一是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进一步规范。出台《宁陕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则》《宁陕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暂行规则》，制定 2023 年度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在政府网站公开，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加强对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制度化、规范化管理。二是政府法律顾问作用有效发挥。县政府法律顾问对 61 份涉及民生奖扶、公共资金管理、政府会议纪要等带有政策性的政府文件及行政性法律文书进行了审查，避免了带病文件出台；对 55 份政府及部门（镇）对外签订的招商引资协议、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建设、行政征收等合同、协议进行了法制审核，起到了法制前置审查、规避诉讼风险的效果；对全县各部门的权责清单动态调整进行了审核把关，提出修改意见 207 条，为厘清部门（镇）权责、权由法定、追责有据提供了保障。我县各镇、县政府各部门均已通过外聘法律顾问、内聘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内部法治机构等方式已实现法律顾问全覆盖。三是严格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坚持行政规范性文件逢文必审的原则和定期清理制度，对新制（修）定的 8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均在规定时限内进行审查备案和“三统一”登记。完成行政

规范性文件年度清理工作，清理结果在政府网上公示，共清理到期规范性文件 15 份，我县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共 36 份，其中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5 份，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 21 份。我县所有行政规范性文件不存在与法律、法规、规章和上位政策文件相抵触，与同位文件相冲突，与保障发展改革稳定要求相悖的内容，确保行政规范性文件与上位法律法规的一致性、合法性和时效性，维护法律规范的统一和权威。**四是**依法履行政务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从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两方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群众关切，扩大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了解权、参与权，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今年在政府网站发布政务信息 5776 条，其中，政务动态类信息 2219 条，信息公开目录类信息 3557 条。建立依申请公开专栏，畅通现场、信函、网络等申请渠道，累计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0 件，全部按程序对申请人进行了答复。

五、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执法质量进一步规范

一是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组织全县行政执法部门严格按照标准对本年已办结的行政执法案卷开展评查，结合全县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对各执法部门办理的涉企行政执法案卷进行集中评查。从事实认定、证据收集、适用法律依据、执法程序、案卷归档等情况进行认真评查，并及时将评查情况予以反馈通报，以案卷评查倒逼执法质量提高。**二是**开展行政执法质量考评工作。严格依照《陕西省行政执法质量考评指标体系》对各执法部门行

政执法工作进行考评，通过现场问答、查看资料、抽查行政执法案卷等方式，全面考评行政执法办案情况、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情况、“三项制度”落实情况，持续规范行政处罚行为，不断提升各执法单位行政执法水平和案件办理质量。**三是**严格履行行政复议自我监督职能。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中，始终坚持依法、公正、公平的处理原则，坚持重证据、重程序，对事实争议较大的案件坚持深入案件现场调查核实的工作方法，对存在瑕疵的行政处理决定应予撤销的则坚决予以撤销。全年收到行政复议申请案件 21 件，同比增长 162.5%，依法不予受理 5 件，受理 16 件，所有受理案件均在法定期限内审结。从案件类型上看，我县行政复议案件主要为不服行政处罚 7 件、不服投诉举报处理 7 件、信息公开 2 件。已结案件中，复议决定依法维持 9 件，终止审理 3 件，复议机关撤销纠错 4 件，另依法移交县纪委监委 1 件。复议后被诉讼 2 件，两案均胜诉，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发挥明显。

六、自觉维护司法权威，行政应诉水平不断提高

一是进一步规范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印发《宁陕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机制》，对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有关工作进行了细化明确，要求各镇、各部门要切实提高站位，坚持依法行政，不断加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能力建设，推动法治政府向纵深发展。**二是**高度重视行政应诉工作。全年共收到行政应诉案件 25 件，县政府行政应诉案件 6 件，已审结 5 案，

县政府均胜诉；各镇、各部门应诉案件 19 件，败诉 4 件。在行政应诉工作中，我县各级各部门自觉接受法院监督，尊重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100%，行政应诉工作持续保持了较高的质量。

七、织牢社会治理根基、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化解信访突出问题。依法处理举报投诉和信访事项，畅通和拓宽信访渠道，发挥 12345 社情民意诉求服务中心、网上信访、县人民来访接待中心等群众信访服务平台的作用，运用考核、督办等手段倒逼群众合理合法诉求得到及时解决，全年办理 12345 工单 2361 件，到县走访 765 批次 1263 人次，同比下降 15.63%，受理信访事项 674 件、同比下降 12.2%，实现走访和受理双下降；中央信联办交办第三批积案 6 件全部按期办结无倒流，全年无群众进京和赴省集体访，经验作法入选省信访专刊。**二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农村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和人民调解队伍建设，累计选育并培训农村法律明白人 487 人，培训人民调解员 678 人，调整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 13 个；充分发挥法律明白人和人民调解员身处基层与群众联系紧密、群众影响力大的特点，做好敏感时期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参与农村社会治理矛盾纠纷调处，全年排查各类纠纷 659 起，化解 659 起，成功率 100%，筑牢了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为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